证券代码：605008　证券简称：长鸿高科　公告编号：2021-021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海晏北路 800 号宁波国大雷迪森广场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80,410,26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2.906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由董事白骅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7 人，出席 6 人，董事长陶春风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白骅出席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410,2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410,2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410,2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410,2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410,2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410,2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380,410,26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66,488,765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23,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7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23,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8	《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23,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全部表决通过；

2、本次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的议案为：议案 6、7、8；

3、本次股东大会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为：议案 8，关联股东陶春风、宁波定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颜承侨、郑升豪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宁波长鸿高分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545　证券简称：卓郎智能　公告编号：临 2021-017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授权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授权的公告》（临 2021-013）。根据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格式指引，公司应披露上年预计金额，现对该事项补充披露如下：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0 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2020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范围内。

单位：千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0 年预计金额	2020 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合计	实际发生交易方	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提供服务	利泰醒狮（太仓）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500,000	1,158,996	新疆利泰丝路投资有限公司	106,817	2.20	根据客户生产计划需求进行调整
				奎屯利泰丝路投资有限公司	81,324	1.68	
				LT Textile International	17,449	0.36	
				麦盖提利泰丝路纺织有限公司	58,397	1.20	
				阿拉尔利泰丝路有限公司	16,036	0.33	
				乌鲁木齐利泰丝路投资有限公司	878,973	18.13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千元，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 年预计签署合同金额(不含增值税)
向关联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提供服务	利泰醒狮（太仓）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和参股公司	800,000

特此公告。

卓郎智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3879　证券简称：永悦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3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暨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股东陈志山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217,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0%。

● 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含本次）及占其持股数量比例：

本次部分解质押暨再质押后，股东陈志山先生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累计为 27,75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98.34%。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接到股东陈志山先生的通知，获悉其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和 4 月 26 日分别将其持有并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的 27,500,000 股、25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上述解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了解质押登记手续），并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7,750,000 股质押给海通证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

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份解质押的具体情况

解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陈志山
本次解质股份	27,750,000 股（其中 4 月 20 日解除质押 27,500,000 股，4 月 26 日解除质押 25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8.34%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93%
解质时间	2021 年 4 月 20 日 2021 年 4 月 26 日
持股数量	28,217,860 股
持股比例	10.1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27,750,000 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8.34%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9.93%

二、股份质押的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陈志山	否	27,750,000 股	否	否	2021.04.22	2021.05.3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8.34%	9.93%	自身生产经营
合计	否	27,750,000 股	否	否	2021.04.22	2021.05.31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8.34%	9.93%	自身生产经营

本次股份质押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三、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截至公告披露日，该股东持有公司 28,217,8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0%，本次股份解除部分质押暨再质押后，该股东合计质押股份数量为 27,750,000 股，占所持股份的 98.34%，占公司总股本的 9.93%。

四、其他情况说明

股东陈志山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陈志山先生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持续进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永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05 月 06 日

证券代码：600261　证券简称：阳光照明　公告编号：临 2021-020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披露的《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1 年 4 月 19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6,695,661	32.14
2	陈森浩	115,439,778	7.95
3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9,478,064	2.72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887,000	2.13
5	浙江核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748,393	2.12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694,149	1.56
7	绍兴市滨海新城沥海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21,825,055	1.50
8	上海行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0.62
9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63,500	0.55
1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63,500	0.55

二、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世纪阳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66,695,661	32.14
2	陈森浩	115,439,778	7.95
3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39,478,064	2.72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0,887,000	2.13
5	浙江核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0,748,393	2.12
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694,149	1.56
7	绍兴市滨海新城沥海镇集体资产经营公司	21,825,055	1.50
8	上海行知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9,000,000	0.62
9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63,500	0.55
1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7,963,500	0.55

特此公告。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252　证券简称：中恒集团　编号：临 2021-40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广西奥奇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恒集团"）作为重整投资方参与广西奥奇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奇丽公司"）重整投资事项，公司已根据《重整计划草案》将广西田七家化实业有限公司（原名"广西田七化妆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七家化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 145,000,000.00 元，并将持有其 44.5574% 的股权（对应出资额 64,608,275.43 元）转让给桂顺达公司，作为公司就受让田七家化公司 100%股权应付管理人部分价款的等额替代支付。

2021 年 4 月 29 日，田七家化公司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事项的商事变更手续，并取得由梧州市行政审批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公司及桂顺达公司分别持有田七家化公司约 55.4426%、44.5574%股权，公司实现对田七家化公司的控制，田七家化公司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相关风险提示

根据《重整计划草案》，后续需理顺田七家化公司相关债务偿付等有关事项。

田七家化公司在未来的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会受到市场风险、安全环保风险、管理风险、业绩不能实现预期风险等多种因素影响。

公司将根据后续有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西梧州中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88201　证券简称：信安世纪　公告编号：2021-004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世纪"、"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1 年 4 月 28 日、4 月 29 日、4 月 30 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的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向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公司收盘价为 50.70 元 / 股，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 156.79 倍，公司所处的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最近一个月平均滚动市盈率为 43.42 倍。公司市盈率高于行业市盈率水平，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安世纪"、"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2021 年 4 月 28 日、4 月 29 日、4 月 30 日）收盘价格为 39.98 元 / 股、47.98 元 / 股和 50.7 元 / 股，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的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交易特别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试行）》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在本次说明会上，公司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 1：同总，您好，请问公司在 2020 年有疫情一季度亏损的情况下全年利润扭亏为盈，甚至比疫情前的 19 年还增加近 20%，但是为什么股价没有反应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 2020 年归母净利润为 119,921,536.81 元，较 2019 年增加 18.43%。但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政策、行业、大盘以及板块指数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同时受现阶段投资机构比较热衷投资行业龙头企业、高市值、热门题材公司的投资理念影响，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做好公司治理与经营，深耕主业、开拓市场，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深化投资者关系工作，发掘公司价值，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谢谢！

问题 2：公司近年来都进行了现金分红，请问董秘未来的分红计划是怎么样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的发展离不开广大投资者的支持，上市以来公司坚持进行现金分红，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约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并有足够的现金用于股利支付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项目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在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的条件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 2020 年分红预案计划分红比例超过 50%，该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未来将继续依据《股东回报规划》实行积极、稳健的分红政策。谢谢！

问题 3：请问公司董事长，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发展迅速，但年报中披露的承运品牌好像仍是传统车企为主，仅看到了理想一家新能源车企，公司对于新能源汽车物流的布局是怎样的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近年来持续关注我国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趋势，并布局相关业务。年报中披露的客户公司中传统车企如长城、吉利、比亚迪等厂商，公司也为其生产的新能源汽车提供了运输、仓储服务。此外公司也积极开拓新能源新势力厂商的相关业务，已经与理想汽车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

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尤其是造车新势力的加入带来了"汽车新零售"的直营模式，对汽车物流企业的运输效率、服务体验、仓配协同性等综合服务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近年来持续构建"公铁水"、"干仓配"一体化物流体系，完善物流网络布局，能够在新的业态下为汽车厂商尤其是新势力厂商提供定制化的服务。确保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的浪潮中争得先机。

同时，公司已着手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物流业务。2019 年公司通过收购的方式获取了危化品运输相关资质，开拓了危化品运输相关业务，该资质可以为新能源汽车所需的动力电池提供相关服务，公司目前也正在布局相关业务。谢谢！

问题 4：请问同总，公司年报披露 2020 年新增投入运营远洋海船一艘，并于今年正式投入使用，但根据之前公司公告国际运输一直以铁路为主，购买海船能否有足够的业务保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 2020 年新增的远洋海船"JIUYANG FORTUNE"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长久格罗唯视（上海）航运有限公司运营。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国产汽车"走出去"已是大势所趋，且我国作为世界最大的汽车生产国，合资汽车厂商的出口需求也在不断加大。国际运输中铁路与水路运输各有优劣，铁路运输安全性高、时效性强，但成本较高且覆盖范围相对受限；水路运输虽然时效性较低，但运输成本更低、覆盖范围广，仍是国际运输的主要运输方式。且我国汽车出口对象仍以发展中国家为主，除哈欧班列能够覆盖的中亚、东欧地区外，发展中国家集中的南美洲、非洲、东南亚及中东地区仍需要依靠水路运输，未来国产汽车出口的增长将为公司业务提供坚实的保障。且公司控股子公司久格航运的合作方现代格罗唯视是韩国最大的综合物流流通企业，已运行多条由远东出发往来欧洲、南北美洲、中东、非洲的成熟航线，将为公司带来丰富的运营经验，保障公司国际海运业务持续发展。谢谢！

三、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5389　证券简称：长龄液压　公告编号：2021-023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度暨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及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方式

● 投资者可在 2021 年 5 月 11 日 17 时前通过电子邮件（clyy@changlingmach.cn）向公司提出所关注的问题，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予以回答

一、说明会类型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深入了解公司业绩和经营情况，公司决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度暨 2021 年第一季度业绩及分红说明会，与投资者就公司业绩、经营情况及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情况进行线上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本次说明会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15:00-16:00 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会议召开地点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网络平台"上证 e 访谈"栏目（http://sns.sseinfo.com）。

三、参加人员

公司总经理夏泽民先生、财务总监朱芳女士、董事会秘书戴正平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16:00 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 e 互动"平台（http://sns.sseinfo.com）的"上证 e 访谈"栏目，在线参加本次说明会。

2、投资者可以在 2021 年 5 月 11 日下午 17:00 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的问题预先发送至公司电子邮箱（clyy@changlingmach.cn），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事务科

联系电话：0510-80287803

联系邮箱：clyy@changlingmach.cn

特此公告。

江苏长龄液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88659　证券简称：元琛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6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 年 4 月 30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普通股股东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11,636,120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11,636,120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772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9.772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徐辉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3、董事会秘书王若荣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以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111,636,120	100	0	0	0	0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通过；

2.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会议股东和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

律师：鲍金桥、司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元琛科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安徽元琛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30 日

证券代码：603569　证券简称：长久物流　公告编号：2021-049
债券代码：113519　债券简称：长久转债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了《长久物流 2020 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了"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现将会议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基本情况

2021 年 4 月 29 日 16:00-17:00，公司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文字直播方式召开了"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薄世久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闫超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并与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在本次说明会上，公司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给予了回答，主要问题及答复整理如下：

问题 1：同总，您好，请问公司在 2020 年有疫情一季度亏损的情况下全年利润扭亏为盈，甚至比疫情前的 19 年还增加近 20%，但是为什么股价没有反应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 2020 年归母净利润为 119,921,536.81 元，较 2019 年增加 18.43%。但二级市场股票价格受国际国内经济形势、政策、行业、大盘以及板块指数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同时受现阶段投资机构比较热衷投资行业龙头企业、高市值、热门题材公司的投资理念影响，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将持续做好公司治理与经营，深耕主业、开拓市场，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进一步深化投资者关系工作，发掘公司价值，以更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实现公司和股东价值最大化。谢谢！

问题 2：公司近年来都进行了现金分红，请问董秘未来的分红计划是怎么样的？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的发展离不开广大投资者的支持，上市以来公司坚持进行现金分红，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成果。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发布了《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约定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应当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在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并有足够的现金用于股利支付的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项目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公司在累计可分配利润为正的条件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 2020 年分红预案计划分红比例超过 50%，该预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提交股东大会，尚需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未来将继续依据《股东回报规划》实行积极、稳健的分红政策。谢谢！

问题 3：请问公司董事长，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发展迅速，但年报中披露的承运品牌好像仍是传统车企为主，仅看到了理想一家新能源车企，公司对于新能源汽车物流的布局是怎样的呢？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近年来持续关注我国新能源汽车的发展趋势，并布局相关业务。年报中披露的客户公司中传统车企如长城、吉利、比亚迪等厂商，公司也为其生产的新能源汽车提供了运输、仓储服务。此外公司也积极开拓新能源新势力厂商的相关业务，已经与理想汽车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

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尤其是造车新势力的加入带来了"汽车新零售"的直营模式，对汽车物流企业的运输效率、服务体验、仓配协同性等综合服务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公司近年来持续构建"公铁水"、"干仓配"一体化物流体系，完善物流网络布局，能够在新的业态下为汽车厂商尤其是新势力厂商提供定制化的服务。确保公司在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的浪潮中争得先机。

同时，公司已着手布局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物流业务。2019 年公司通过收购的方式获取了危化品运输相关资质，开拓了危化品运输相关业务，该资质可以为新能源汽车所需的动力电池提供相关服务，公司目前也正在布局相关业务。谢谢！

问题 4：请问同总，公司年报披露 2020 年新增投入运营远洋海船一艘，并于今年正式投入使用，但根据之前公司公告国际运输一直以铁路为主，购买海船能否有足够的业务保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感谢您对公司的关注！公司 2020 年新增的远洋海船"JIUYANG FORTUNE"轮为公司控股子公司长久格罗唯视（上海）航运有限公司运营。随着我国汽车产业的发展，国产汽车"走出去"已是大势所趋，且我国作为世界最大的汽车生产国，合资汽车厂商的出口需求也在不断加大。国际运输中铁路与水路运输各有优劣，铁路运输安全性高、时效性强，但成本较高且覆盖范围相对受限；水路运输虽然时效性较低，但运输成本更低、覆盖范围广，仍是国际运输的主要运输方式。且我国汽车出口对象仍以发展中国家为主，除哈欧班列能够覆盖的中亚、东欧地区外，发展中国家集中的南美洲、非洲、东南亚及中东地区仍需要依靠水路运输，未来国产汽车出口的增长将为公司业务提供坚实的保障。且公司控股子公司久格航运的合作方现代格罗唯视是韩国最大的综合物流流通企业，已运行多条由远东出发往来欧洲、南北美洲、中东、非洲的成熟航线，将为公司带来丰富的运营经验，保障公司国际海运业务持续发展。谢谢！

三、其他事项

本次说明会具体情况详见上交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络平台（http://roadshow.sseinfo.com）。公司有关信息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在此，公司对长期以来关心和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长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6 日

证券代码：600052　证券简称：浙江广厦　公告编号：临 2021-025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时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9 日 14:00-15:00

2、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3、召开方式：网络平台在线交流

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浙江广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3）。根据平台公司建议及实际工作安排，现对本次会议召开时间进行调整，调整后的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如下：

一、召开时间、地点及